

暴雨预警为何挡不住“夺命漂流”

广东凤凰峡漂流事故致8人死亡事件追问

“5月28日，广东省江门台山市端芬镇凤凰峡旅游区发生一起事故，游客漂流遇山洪袭击，致8人不幸死亡，6人获救。事故前，气象部门连续发布两次预警：江门地区将有暴雨至大暴雨。然而，两道暴雨预警却未能阻挡“夺命漂流”照常营业。

在5月29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记者甚至看到了地方政府主管部门“互踢皮球”的场面：台山市旅游局坚称，凤凰峡非A级风景区，漂流项目由体育局发放执照。台山市体育局承认向涉事企业发放了执照，但坚称安全监管是旅游局的责任。



▲武警官兵在事发河段附近搜救失踪人员。

▲武警官兵在事发河段抬出遇难者遗体。

“夺命漂流”究竟是“天灾”还是“人祸”

5月26日至5月28日，台山市气象局先后发布暴雨蓝色预警信号、暴雨橙色预警信号，提示防御强降雨及其引发的山洪、山体滑坡等灾害。然而，两次暴雨预警，未能挡住凤凰峡景区的漂流，以致酿成生命惨剧。

广东省江门市应急办5月28日披露，多名游客当日下午在凤凰峡旅游区漂流时，突遇山洪暴发。经

紧急搜救，至当天19时10分，搜救上来生还者6人，死亡5人，失踪3人。5月29日中午，台山市政府举行新闻发布会，披露死亡人数增加至8人，未查到新的失踪人员。

漂流遇洪水致8人死亡 监管部门“互踢皮球”

在5月29日中午举行的事故新闻发布会上，台山市旅游局局长魏思远说，接到气象局的预警信息之后，旅游局5月27日将天气情况和安全排查的要求用手机短信转发给该景区的运营企业——金凤凰旅游公司的负责人。“现场是否落雨、气候与水文是否适合漂流，还需要现场景区确定。”

“因凤凰峡景区不是国家A级景区，旅游局没有管理权限。”魏思远说。

台山市体育局局长李逸波说，该企业已经办理了行政许可，属于有证经营。他表示，4月25日已经在一个会议上，明确要求该企业负责人在遇到大风雨天时，要关闭项目。“但是这种天气情况，变幻莫测，我们虽然提出了要求，但我们不能强制企业关停。”

当记者问道“天气已经非常恶劣，他们还不关停，那怎么办”时，出席发布会的政府部门负责人

均陷入了沉默。在暴雨橙色预警发出到事故发生之间，“旅游和体育部门有没有做好旅客疏导？”“有没有督促企业落实安全工作？”相关负责人对此都没有正面回答。

记者采访了解到，目前，关于漂流旅游的行业标准及运营规范还没有出台。如何应对各种异常天气，由企业自主决定。

由于凤凰峡景区负责人已被控制，记者未能采访到。

“野生”漂流无人监管 “无知”游客懵懂冒险

据媒体报道，近年来，广西、浙江、重庆、湖南等地已发生多起致人死亡的漂流安全事故。其共同特点就是忽视暴雨天气等安全因素，部分漂流点甚至处于“野生”状态，事发之后才发现无人监管。

记者5月29日来到事故发生的凤凰岭景区，景区门口售票处显示漂流项目包括“军事漂流”“激情生态漂”两项，票价分别为148元和68元。景区售票处已经关门，景区门口未有有关天气状况的任何

提示和与之相关的漂流安全警示。在景区门口的游客服务中心，一些遇难者家属还在苦苦等待着。

据景区广告介绍，该“军事漂流”项目的整个漂流水道夹在山间，经过两旁的悬崖与农田。记者站在一处路边救援点看到，目力所及的水道上无任何明显标示指明航道。

生还者刘伟在深圳一家企业工作。据他回忆，5月28日，他和单位十多个同事在导游带领下，坐上气垫船开始漂流。当他们漂流到下

游中途时，工作人员突然告诉他们不能继续漂了，并让他们靠岸。

刘伟和十多个人刚站到一个岸边的石台上，河水迅速涨起来，两三分钟就淹过了肚子，并把他冲下水。不会游泳的刘伟被水冲到了岸边，最后架在树枝上才幸免于难。

刘伟说，一路上无论导游还是景区工作人员，都没有提醒天气状况和安全事项。十多个同事中，有一人不幸在事故中遇难，这位同事和他同船。

强化监管追责 防止野外漂流“野蛮生长”

事发后，台山市党政主要领导到达现场指挥搜救，并组织当地干部群众、公安消防、医疗救治赶赴现场展开全面搜救。

台山市市长卢永权介绍，对于遇难人员，台山已成立一一对一应急小组，做好善后和亲属安抚工作。伤者也有相应善后跟进。景区运营企业的负责人处于控制之中，企业已经停止了所有经营活动。江门市已成立事故调查组。

此外，江门市旅游局已开展全市所有A级景区安全生产大检查。

根据国务院1998年实施的漂

流旅游安全管理办法，地方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应及时了解漂流水域情况，一旦发生影响漂流旅游安全的，如洪水、塌方、河道堵塞等情况，应立即通知企业停止漂流旅游活动，并及时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旅客疏导和安全工作。

2013年正式实施的旅游法规定，经营涉及人身安全的特种旅游项目，对旅游中可能造成危险的情况，经营者应当事先向旅游者作出真实的说明和明确的警示。而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依照法律、法规履行旅游安全监管职责。

九州点击

重庆电梯再吞人 维修工未断电即对故障电梯实施作业

5月29日中午，重庆北碚区天生丽街生活馆入口处，发生天桥电梯伤人的意外事故。一名电梯工作人员在维修时被卷入电梯。所幸消防人员及时赶到，将受困于扶手电梯踏板下方的男子成功救出送医。该男子多处受伤，暂无生命危险。事故具体原因还有待安监等部门进一步调查了解。

5月29日中午12时许，接到重庆市消防总队119指挥中心“人员被困”的调度后，北碚区消防支队城南中队六名官兵奉命前往现场进行救援处置。据附近一家商家老板介绍，事发时，原本正在维修且已经断电的手扶电梯又恢复运转，一名维修工人当即被卷入电梯内。消防官兵到达现场后看到，一名30岁

左右的男子被困于扶手电梯踏板下方，只剩下头部露在外面。消防官兵发现，被困男子意识清醒，身体未遭挤压，也没有外伤流血的现象，但要救出被困男子，需剪短拦在其身体上方的三根钢筋。

消防官兵先后使用无齿锯和液压破拆工具对阻碍救援的钢筋进行了清除。40分钟的紧张救援后，被困男子成功脱险。随后，消防官兵将他移交给现场的医务人员接受救治。经检查，该男子全身多处软组织挫伤，暂无生命危险。

消防官兵了解到，被困男子为电梯维修工人，当时在未断电情况下对故障电梯实施作业。期间，不慎踏空跌入了电梯踏板内，所幸消防人员及时赶到救援。

晚综

相关链接

电梯“吞人”事件敲响安全警钟

电梯每天都在运行，时刻关系群众安危。最近一段时间全国各地电梯“吞人”、伤人事件，已经发生多起。5月8日11时许，重庆彭水县一名4岁赵姓男孩，在重庆轨道交通3号线红旗河沟站站厅内上行自动扶梯处，被卷入扶梯与地面的夹角中，经抢救无效死亡。

5月24日9时许，深圳的刘大爷去超市买日用品，不料电梯一

踏板突然裂开塌陷，刘大爷的左腿陷入，经消防人员40分钟救援才得以解救，但其左大腿已骨折。

5月26日上午，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欧陆时尚购物中心内，14个月大的安徽女童楠楠（化名）从四层扶梯下行处逆行向上跑，摔倒后左手三根手指、右手两根手指被电梯夹断。电梯“吞人”事件不能再发生，一次次血的教训应该引起全社会的关注。

武大毕业生卖校花 为情怀买单 一名女生现场泪奔



“带着回忆闯世界，2013年的武大樱花只要300元！带不走黄灿灿，带走武大樱花！”武汉大学校园内，一位毕业生“摊主”正向过往的同学热情地吆喝自己的“校花”生意。

随着6月毕业季的到来，毕业生们纷纷在校内摆摊，低价出售自己带不走的书籍和生活用品。在武汉大学毕业集市的众多摊位中，一个摊位尤其吸引人眼球，走近才发现，卖的竟是武汉大学“校花”——武大樱花。

这些从2013年到2016年掉落的武大樱花被有心人拾起压干，裱在相框里(如图)，每个售价30元~300元。

摊主是武汉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的大四毕业生小险，据了解，“校花”刚摆出来就引来大量围观购买，仅几个小时，竟有五位数进账。

“我只是想把武大樱花封存起来，纪念我们的大学青春，没想到生意那么好。”小险对爆棚的人气感到十分意外。

5月29日，记者在现场看到，多名同学试图与小险讨价还价，但依然不断地有同学愿意出高价“为情怀买单”。一位女生为此甚至当场落泪，这名女同学是武汉大学外语语言文学学院的大四毕业生正涵。

“看到这个樱花，大学四年的所有画面都浮现出来了。我马上就要去德国读研，再也回不到武大了，300块买个回忆，值了！”

小险还告诉记者，他非常希望学妹学弟们能有机会继续收集武大的樱花标本，与更多武大的学子们分享，甚至能成为武大的一种传统。

据中国网